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HONGBAO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紅包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16)

內幕消息 — 有關本公司附屬公司 暫停營運的 補充公告

本公告由中國紅包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9月3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附屬公司遠為新材料控股有限公司(「遠為」)暫停營運後，本集團建築業務暫停的內幕消息(「**建築業務暫停**」)。除另有界定者外，本補充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建築業務暫停

背景

緊接建築業務暫停前，遠為共有五名僱員駐遠為的辦公室(「辦公室」)，包括遠為其中一名董事伍躍翔先生(「伍先生」)，本公司自2025年8月25日起與其失去聯繫。

伍先生一直是遠為業務運作的關鍵人物，擔任供應商與客戶等持份者的主要聯絡人。其突然失聯已對遠為的項目協調與客戶溝通造成即時中斷。同時，辦公室內所有存放遠為伺服器資料的台式電腦，以及營運與會計文件均已遺失。遺失有關文件的紙本與電子副本已妨礙其他員工查閱項目細節與聯絡檔案，而有關資料對於以高效及合規方式持續營運至關重要。

本公司執行董事于華先生雖仍為遠為的董事，然而其常駐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並非香港建築項目的關鍵人物或營運負責人。在短期內，由於香港缺乏現場領導層、營運及會計記錄遺失，以及系統中斷，在重新取得對遺失記錄的控制權之前，有必要暫停遠為(亦即本集團整個建築分部)的營運。

本公司現正與除伍先生以外的駐辦公室僱員商討延續或終止其僱傭關係的事宜。於本公告日期，(i)合共五名人士(包括上述其中兩名辦公室員工)就涉嫌無合理理由解僱向遠為提出申索，要求支付遣散費及作出補救措施；及(ii)合共七名聲稱受僱於遠為擔任地盤建築工人的人士就涉嫌拖欠工資向遠為提出申索。於本公告日期，香港勞工處已在接獲遠為承建商支付工資之證明後終結有關涉嫌拖欠工資的申索。本公司正積極蒐集所需資料，以盡快解決有關遣散費及補救措施之未決申索。

遠為的現況

法定催繳通知書

本公司已接獲由遠為的一名債權人(「**債權人**」)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2章)向遠為發出日期為2025年9月9日的法定催繳通知書，金額約為2.4百萬港元(「**法定催繳通知書**」)。根據本公司可得資料，法定催繳通知書涉及債權人向遠為授出的兩筆未償還貸款，包括(i)根據日期為2025年3月18日的定期貸款融資授出的貸款，本金為200,000港元，遠為已於同日悉數提取(「**首筆貸款**」)；及(ii)根據日期為2025年3月27日的出口發票財務融資所授出的貸款，本金為2.0百萬港元，遠為已於同日悉數提取(「**第二筆貸款**」)(統稱「**貸款**」)。所要求的總金額約為2.4百萬港元，包括貸款本金、截至2025年9月9日的應計及拖欠利息，以及債權人就兩筆貸款所產生的費用。誠如本公司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2025財政年度**」)的年報所披露，來自債權人的貸款乃以轉讓遠為的貿易應收款項作為抵押。除上述轉讓貿易應收款項外，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確認任何由本公司或本集團內其他實體就貸款提供的擔保。

截至本公告日期，據本公司所知及所悉，並無任何對遠為提出與法定催繳通知書有關的清盤呈請。倘遠為遭提出清盤呈請，本集團的建築業務分部或將受到不利影響。

尚未完成項目

根據本公司於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土木工程拓展署網站進行的網上搜尋結果，本公司注意到遠為負責一項持續進行的項目，該項目於2022年7月展開，預計將於2026年1月完成。緊接建築業務暫停前，遠為一直在香港火炭的一個項目地盤進行工程，該項目已接近完工。

根據遠為行政人員告知，就上述位於香港火炭的建築項目而委聘遠為的承建商，現已覓得替代分包商接手該項目。據本公司所知及所悉，目前並無任何須由遠為就該項目地盤進行的未完成建築工程。

對本集團建築分部的影響

誠如本公司2025財政年度的年報所披露，遠為的業務構成本集團整個建築分部。於2025財政年度，本集團業務涵蓋建築分部及互聯網服務分部，而遠為業務構成本集團建築分部，而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海南紅包聯動科技有限公司（「**海南紅包**」）的業務則構成本集團互聯網服務分部。

建築業務暫停預計將對本集團的營運造成負面影響。本集團可能面臨持份者索償，並將產生撤離及重組成本與補救開支，例如資料檢索、資訊科技系統恢復、法律費用及委任新董事等，上述任何一項均可能對本集團現金流及營運造成負面影響。本集團將積極與持份者溝通，磋商延長期限，盡可能減低潛在損失，並維繫關鍵關係以把握未來商機。

鑒於建築分部於2025財政年度佔本集團總收益約57.1%，建築業務暫停可能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就收益而言）造成重大影響。然而，遠為亦為本集團於2025財政年度及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2024財政年度**」）錄得虧損的附屬公司，為本集團2025財政年度及2024財政年度分別造成虧損約8.8百萬港元及11.5百萬港元。短期而言，暫停負利潤工程可減少與虧損項目相關的經營虧損。

下文載列遠為、海南紅包及本集團於2025財政年度及2024財政年度的選定財務資料明細：

	遠為 (附註1)		海南紅包 (附註1)		本集團 (附註2)	
	2025 財政年度 千港元 (經審核)	2024 財政年度 千港元 (經審核)	2025 財政年度 千港元 (經審核)	2024 財政年度 千港元 (經審核)	2025 財政年度 千港元 (經審核)	2024 財政年度 千港元 (經審核)
收益	46,168	59,550	34,686	38,007	80,854	97,557
佔本集團的百分比	57.1 %	61.0 %	42.9 %	39.0 %	不適用	不適用
除稅前(虧損)/溢利	(8,839)	(11,492)	8,949	1,504	(9,389)	(7,477)
	於3月31日		於3月31日		於3月31日	
	2025年 千港元 (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經審核)	2025年 千港元 (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經審核)	2025年 千港元 (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經審核)
總資產	8,552	17,829	50,188	2,560	58,854	23,374
佔本集團的百分比	14.5 %	76.3 %	85.3 %	11.0 %	不適用	不適用
銀行及現金結餘	1,222	282	34,089	655	36,771	1,230
佔本集團的百分比	3.3 %	22.9 %	92.7 %	53.3 %	不適用	不適用

附註：

1. 相關財務資料摘錄自實體層級賬目。遠為的財務資料已將就投資於附屬公司確認的減值虧損自綜合損益表剔除，並將投資於附屬公司自綜合財務狀況表剔除。有關數值並無於本公司2025財政年度及2024財政年度的年報內披露。
2.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2025財政年度及2024財政年度的年報所載綜合財務報表。

就申報角度而言，營運及會計文件的紙本及電子副本同時遺失，儘管可透過查閱遠為的銀行結單取得若干資料，惟此舉可能使即將發布的中期業績的編製及發佈程序更為複雜。目前董事會正在評估是否可能因記錄檢索狀況而延遲公布中期業績。

本公司的調查及行動計劃

本公司正積極追尋伍先生、處理相關持份者事宜，並調查因建築業務暫停所造成的影響及減低損失。董事會正進行全面調查，並在需要時尋求外部法律支援。調查範圍包括但不限於：(i)檢索及檢查辦公室的出入記錄；(ii)檢查內部通訊；及(iii)與辦公室大廈管理處及香港警方聯繫，以保留辦公室所在大廈內任何可用的閉路電視錄像。

本公司已委聘律師協助實施即時措施，包括要求辦公室大廈管理處保留2025年8月21日至2025年9月2日期間的閉路電視錄像、因伍先生未能返回崗位工作而暫停僱傭關係，並考慮解除其董事職務及銀行簽署授權。本公司亦已指示律師對伍先生提出民事訴訟，要求歸還電腦及紀錄，並尋求適當的禁制令。

於2025年9月9日，本公司向伍先生最後已知的居住地址及電郵地址發出通知，告知其僱用關係已被暫停。受委託律師亦於2025年9月10日致函辦公室大廈管理處，要求保存相關時段的閉路電視錄像。於2025年9月15日，本公司已就該事件向馬鞍山警署立案，且根據本公司所知悉及掌握的資料，香港警方已要求辦公室大廈管理處保留閉路電視錄像。

此外，本公司正積極尋求客戶、供應商、核數師及銀行協助，以取回營運及財務文件。本公司已於2025年9月9日向遠為於2025財政年度的所有四名客戶及於2025財政年度委聘的八間分包商發出通知，告知伍先生已失去聯繫且其已被暫停僱傭關係。與此同時，本公司正嘗試直接向銀行取得完整且最新的銀行結單，並要求核數師提供過往年度的工作文件，以重建遠為的營運及會計文件。

本集團擬在加強管理監督及完善內部監控的基礎上恢復其建築業務。建築業務可透過遠為及／或本集團其他香港附屬公司進行。本集團正制定計劃，聘請具備相關經驗及專業知識的管理人員監督建築業務的運作，包括為本集團建築業務的營運實體委任具備相關經驗及專業知識的新董事。待完成必要內部程序後，本集團預期將於本公告日期起三個月內完成上述董事委任。儘管建築業務正面臨暫時性中斷，本集團對其前景仍充滿信心，並致力重建及鞏固其市場地位。視乎本集團對其建築項目能力及實力的檢討結果，本集團將持續監察及評估參與投標的潛在機會，並可能考慮重新與過往客戶及其他持份者建立聯繫，以探討公營及私營領域的合適商機。

本公司亦正聯繫內部監控顧問，開展審查以識別本集團現有內部監控（包括遠為的內部監控）的任何缺陷，並提出建議加強有關內部監控。本公司目前預計於2025年11月初或前後完成委任內部監控顧問，並於2026年1月或前後完成其內部監控審查程序。本公司將在適當時候就聘請內部監控顧問及內部監控審查的關鍵發現另行刊發公告。同時本公司將聯繫銀行更新授權條款、引入或加強雙重審批控制機制，並由董事會監控異常資金流出情況。

承董事會命
中國紅包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程俊

香港，2025年10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程俊先生及于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鄒振濤先生、張嘉裕教授及黃志恩女士。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七天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上刊登，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quantongkonggu.com刊登。